

高丙申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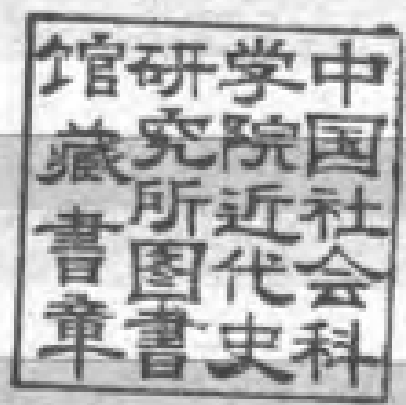
中华文化  
通志

第 9 典

【宗教与民俗】

◎ 中华文化通志编委会编  
◎ 上海人民出版社

# 民间风俗志



K203  
Z669  
:9(10)

中华文化通志·宗教与民俗典 (9—090)

汤一介 主编

---

---

民间风俗志

高丙中 撰

---

---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54号 邮政编码 200020)

印刷 深圳中华商务联合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80×1270毫米 32开

字数 373,000

印张 15.25

插页 1

版次 1998年10月第1版

印次 1998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7—208—02343—3/K·562

---

---

141628

## 《中华文化通志》编委会

---

编委会主任 萧 克

编 委 李学勤 宁 可 王 尧 刘泽华  
孙长江 庞 朴 陈美东 刘梦溪  
汤一介 姜义华 陈 昕 朱金元  
张国琦

办公室主任 张国琦

办公室副主任 王科元

策 划 姜义华 张国琦

1-05-110 141628

## 民间风俗志

### 作者简介

高丙中,1962年生。1978年至1993年先后在湖北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北京师范大学获得学士、硕士和博士学位,并在北京大学完成博士后研究。现为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副教授。著译有《民俗文化与民俗生活》、《反文化》等5部。发表论文20多篇。

# 总 序

中华文化绵延了五千年的历史，起伏跌宕；哺育着差不多五分之一人类的身心，灿烂辉煌。它坦诚似天，虚怀若谷，在漫长的岁月里，广袤的土地上，有过无私奉献四面传播的光荣，也有过诚心求教八方接纳的盛事。它以直，健以稳，文而质，博而精，大而弥德，久而弥新，昂然挺立于世界各民族文化之林。

任何一个民族的文化，勿论东西，不分大小，都有它自己的土壤和空气，都有它自己的载体和灵性，当然也就都有它自己的长处和短处，稚气和老练。准乎此，任何一个民族的文化，都有它存在和发展的天赋权利，以及尊重异质文化同等权利的人间义务。每一民族都需要学习其他文化的各种优点，来推动自身发展；都应该发扬自身文化的一切优点，来保证自己的存在，缔造人类的文明乐园。

现在，当二十世纪的帷幕徐徐降落之际，为迎接新世纪的到来，中华民族正在重新检视自己，以便在新的世界历史发展中，准确地找到自己的地位。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部百

卷本《中华文化通志》，便是我们为此而向新世纪的中国和世界做出的奉献。

《中华文化通志》全书共十典百志。

唐人杜佑著《通典》，罗列古今经邦致用的学问，分为八大门类，“每事以类相从，举其始终”，务求做到“语备而理尽，例明而事中，举而措之，如指诸掌”。《通典》的这一编纂方法，为我们所借用。《中华文化通志》分为十典：历代文化沿革典、地域文化典、民族文化典、制度文化典、教化与礼仪典、学术典、科学技术典、艺文典、宗教与民俗典、中外文化交流典。每“典”十“志”。历代文化沿革典十志，按时序排列。地域文化典十志，主要叙述汉民族聚居区域的地域文化，按黄河流域、长江流域、珠江流域排列。民族文化典十志，基本上按语系分类排列。中外文化交流典十志，按中国与周边及世界各大区域交往分区排列。其余各典所属各志，俱按内容排列。

宋人郑樵《通志·总序》有曰：“古者记事之史，谓之志。”“志者，宪章之所系。”指的是，史书的编纂关系到发掘历史鉴戒之所在，所以，编纂者不能徒以词采为文、考据为学，而应在驰骋于遗文故册时，“运以别识心裁”，求其“义意所归”，承通史家风，而“自为经纬，成一家言”。（章学诚《文史通义·申郑》）

本书以典、志命名，正是承续这样的体例和精神。唯本书为文化通志，所述自然是文化方面诸事，其编撰特色，可以概括为“类”与“通”二字。

“类”者立类。全书十典，各为中华文化一大门类；每典十志，各为大门类下的一个方面；每志中的“编”“章”“节”“目”，亦或各成其类。如此依事立类，层层分疏，既以求其纲目分明，论述精细，也便于得门而入，由道以行，俾著者、读者都能于浩瀚的中华文化海洋里，探骊得珠，自在悠游。

“通”者贯通。书中所述文化各端，于以类相从时，复举其始终，察其源流，明其因革，论其古今。盖一事之立，无不由几及显，自微至著，就是说，有它发生和发展的历史。弄清楚了一事物一制度一观念的演变轨迹，也就多少掌握到了它内在本质，摸索到了它的未来趋势。

“通”者汇通。文化诸事，无论其为物质形态的，制度形态的，还是观念形态的，都非孤立存在。物质的往往决定观念的，观念的又常左右物质的；而介乎二者之间的制度，固受制于物质与观念，却又不时反戈一击，君临天下，使制之者大受其制。其内部的诸次形态之间，也互相渗透，左右连手，使整个文化呈现出一派斑斓缤纷的色彩。中华文化是境内古今各民族文化交融激荡的硕果；境外许多不同种的文化，也在其中精芜杂存，若现若隐。因此，描绘中华文化，于贯通的同时，还得顾及如此种种交汇的事实，爬梳剔理，还它一个庐山真面目。此之谓“汇通”。

“通”者会通。“会”字，原义为器皿的盖子，引申为密合；现在所说的“体会”、“领会”、“会心”、“心领神会”等，皆由此得义。《中华文化通志》所求之通，通过作者对中华文化的领悟，与中华民族心灵相体认，与中华文化精神相契合。

这就是《中华文化通志》依以架构旨趣之所在。是耶非耶，知我罪我，恭候于海内外大方之家。

《中华文化通志》由萧克将军创意于1990年。1991年先后两次在广泛范围内进行了论证。1992年组成编纂委员会。十典主编一致请求萧克将军担任编委会主任委员，主持这一宏大的文化工程。1993年1月和1994年2月，全体作者先后齐集北京、广东花都市，研究全书宗旨，商定典志体例，切磋学术心得，讨论写作提纲。事前事后，编委会更多次就全书的内容与形式、质量与速度、整体与部分、分工与协作等问题，进行研究讨论。近二百位作者进行了创造性构思和奋斗式劳作。这项有意义的工作得到了中央领导同志以及各界人士的热情支持。编委会办公室承担了大量的日常工作。上海人民出版社承担了本书出版任务，并组织了高水准高效率的编辑、审读、校对队伍，使百卷本《中华文化通志》得以现今面貌奉献于世人面前。我们参与这一工作的全体成员带着兴奋而又惶恐的心情，希望它能给祖国精神文明建设大业增添些光彩，更期待着读者对它的<sub>不</sub>当和<sub>不</sub>足之处给予指正。

### 《中华文化通志》编委会

# 内容提要

中国传统民俗的鼎盛期是明清,并延续到民国。我们把这一鼎盛期称为中国民俗发展史的“近世”。本志根据“民俗是民众模式化的生活文化”的定义,采用现、当代大量专业调查的资料,从三个方面和八个组成部分建构性地叙述中国近世民俗的基本面貌:一、物质生活民俗,包括生产民俗(农业、渔业、采掘、捕猎、养殖等物质资料的初级生产方面),工商业民俗(手工业、服务业和商贸诸业等物质资料的加工和服务方面),生活民俗(衣食住行等物质消费方面);二、社会生活民俗,包括社会组织民俗(家族、村落、社区、社团等组织方面),岁时节日民俗(节期与活动所代表的时间框架),人生礼俗(诞生、生日、成年、婚姻、丧葬等人生历程方面);三、精神生活民俗,包括游艺民俗(游戏、竞技、社火等娱乐方面),民俗观念(诸神崇拜、传说、故事、谚语等所代表的民间精神世界)。同时,也述及民俗事象的历史演变。本志在叙述各项民俗时,一般先概括组成要素及其结构,然后介绍若干类型和地区差异,以总、分配合,点、面结合的方法既提纲挈领又具体生动地反映各项民俗的丰富多采,而各个章节的评述部分力图解读纷繁的民俗文化事象所蕴涵的民俗观念及其代表的民族心理。

# 目 录

导 言	1
<b>第一章 生产民俗</b>	16
<b>第一节 农业民俗</b>	16
一、祈年备耕民俗	17
二、种植民俗	27
三、田间管理民俗	32
四、收获民俗	41
<b>第二节 渔业民俗</b>	44
一、船俗	44
二、捕鱼过程的习俗	49
三、渔民特色的习俗	54
<b>第三节 采掘、捕猎和养殖民俗</b>	56
一、采掘民俗	56
二、捕猎民俗	67
三、养殖民俗	72
<b>第二章 工商民俗</b>	89

141628

第一节 手工业民俗	90
一、建筑类行业习俗	91
二、五金类行业习俗	95
三、生活用品类行业习俗	98
第二节 服务业民俗	102
一、卫生保健服务业习俗	102
二、饮食服务业习俗	108
三、红白喜事服务业习俗	112
第三节 贸易民俗	117
一、小贩贸易习俗	117
二、集市贸易习俗	119
三、店铺贸易习俗	122
<b>第三章 生活民俗</b>	<b>127</b>
第一节 饮食民俗	128
一、日常饮食习俗	129
二、酒宴习俗	131
三、饮茶习俗	139
第二节 服饰民俗	142
一、儿童服饰习俗	143
二、男子服饰习俗	147
三、女子服饰习俗	151
第三节 居住民俗	153
一、村落布局习俗	154
二、家屋布置习俗	157
三、房屋建筑习俗	160
第四节 交通行旅民俗	170

---

一、交通习俗	171
二、行旅习俗	178
<b>第四章 社会组织民俗</b>	181
<b>第一节 家族组织民俗</b>	184
一、家族组织要素习俗	185
二、家族组织过程习俗	200
三、家族成员的活动习俗	208
<b>第二节 社区组织民俗</b>	210
一、村落组织习俗	211
二、地区组织习俗	217
<b>第三节 社团组织民俗</b>	226
一、行会组织习俗	226
二、信仰组织习俗	231
三、帮会组织习俗	237
四、小社团的组织习俗	244
<b>第五章 岁时节日民俗</b>	247
<b>第一节 春季节日民俗</b>	249
一、新年	249
二、元宵节	266
三、清明节	273
<b>第二节 夏季节日习俗</b>	280
一、四月八	280
二、端午节	282
三、六月六	290
<b>第三节 秋季节日习俗</b>	292

---

一、七夕节·····	292
二、中元节·····	296
三、中秋节·····	299
<b>第四节 冬季节日习俗</b> ·····	304
一、十月一·····	304
二、冬至节·····	307
三、腊八·····	311
四、小年到大年·····	313
<b>第六章 人生礼俗</b> ·····	322
<b>第一节 诞生和生日礼俗</b> ·····	323
一、求子和孕期习俗·····	323
二、诞生礼俗·····	329
三、生日礼俗·····	335
<b>第二节 成年礼俗</b> ·····	337
一、成长的习俗·····	338
二、成年仪式·····	342
<b>第三节 婚姻礼俗</b> ·····	346
一、定婚礼俗·····	347
二、结婚礼俗·····	350
三、回门习俗·····	363
<b>第四节 丧葬礼俗</b> ·····	366
一、治丧礼俗·····	368
二、安葬礼俗·····	375
三、服丧礼俗·····	380
<b>第七章 游艺民俗</b> ·····	383

第一节 少年儿童游戏 .....	384
一、禾场野外游戏 .....	384
二、室内游戏 .....	393
第二节 成人游戏 .....	396
一、力量型游戏 .....	396
二、技巧型游戏 .....	398
三、竞斗型游戏 .....	401
四、棋类游戏 .....	404
第三节 社火杂艺 .....	405
一、杂艺类游戏 .....	405
二、戏曲表演习俗 .....	410
<b>第八章 民俗观念</b> .....	<b>415</b>
第一节 民间信仰 .....	416
一、民间庙宇 .....	417
二、民间诸神 .....	421
三、民间祈禳 .....	434
第二节 民间智慧 .....	441
一、传说 .....	442
二、幻想故事 .....	448
三、机智故事 .....	456
四、谚语 .....	465

# 导 言

民俗是群体的生活文化。有群体生活的地方就有民俗，一位资深民俗学家说得很形象也很贴切：“人民生活在民俗当中，就像鱼类生活在水里一样。”<sup>①</sup>民俗对人们的生活和群体的存在如此重要，是因为民俗包含着人们相处、互动以及相互理解的最基本的文化指令，包含着人生最基本的行为方式。

中华民族有着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化，与这个民族千秋万代的生活相伴相随的民俗无疑也源远流长，大量考古材料向我们展示了充分的证据。对民族早期的生活来说，民俗如影随形，这是一个自然的过程，一种自发的过程。一个民族要达到对民俗的自觉阶段，通常是很晚的事。对民俗的自觉可以区分为三个层次或水平：第一个层次是关注民俗、搜集并记录民俗，其结果是积累关于民俗事象的资料；第二个层次是为了实际目的（例如经邦治国、移风易俗）而评论、取舍民俗，其结果是形成对民俗的评价和议论，形成尚未系统化的理论观点；第三个层次是民俗理论的系统化，也就是民俗学的学科建设。前两个水平在汉代以后的历朝历代不断得到发扬光大，但是，直到现代才发展到第三个层次。

---

<sup>①</sup> 钟敬文：《新的驿程》，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7年版，第444页。

象,群众现象经过谐调、反复而达到广泛的一致,这就形成了民俗。”<sup>①</sup>既然任何时代的人都需要民俗,都继承并改造前人的民俗以至创造新民俗,那么,民俗之“民”决不限于古人,也决不限于农民,而是指任何时代的人。在扩大民俗之“民”的范围的问题上,美国当代极有影响的阿兰·邓迪斯(Alan Dundes)教授比他的前辈更进一步。他说:“‘民’可以用来指任何人类的群体,只要这个群体至少有一个共同点。至于这个联系群体内部各个体的共同点究竟是什么,则要看具体情况。它可以是相同的职业、语言,也可以是共同的宗教,等等。重要的是,这样一个因为某种理由而结成的群体必须有一些它确认为属于自己的传统。”<sup>②</sup>

自从二十世纪初民俗学进入中国学术界以来,中国学者对民俗之“民”的认识也经历了一个结合中国民俗的实际状况不断深入的过程。胡愈之在1921年提出:“民”指民族全体,一是因为 folklore 研究的对象是民族全体创造的,并且流行在全民族之中;二是因为它们表现了民族共通思想和感情。北京大学于1922年创办《歌谣周刊》,该刊的《发刊词》认为“民”指国民<sup>③</sup>。两者都认为中国民俗的主体是中国人,既没有限定阶级、城乡,也没有限定时代。中山大学于1927年创办《民间文艺》,并于1928年改为《民俗周刊》,该刊的《发刊词》确认“民”指平民,即相对于皇帝、士大夫、僧道的农夫、工匠、商贩、兵卒、妇女、游侠、优伶、娼妓、奴婢、惰民、罪犯、小孩等民众<sup>④</sup>。从七十年代末以来,中国民俗学界对民俗之“民”的认识又有了新的发展。1983年5月,中国民俗学会在北京成立,该会理事长钟敬文在学会

---

① 高丙中:《民俗文化与民俗生活》,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187、189、192页。

② Alan Dundes: *The Study of Folklore, Englewood Cliffs*, 1965, p. 2.

③ 参见高丙中:《民俗文化与民俗生活》,第31—33页。

④ 同上书,第35—38页。

成立会议上的长篇演讲代表了新的时期中国民俗学界对“民”的认识：“一个国家里大部分风俗，是民族的（全民共有的）。当然，民族里面又包含着一定的阶级内容。同样的过年，喜儿、杨白劳的和黄家地主的就很不一样。但是他们都要在同一天过年，这也是事实。所以重要的民俗，在一个民族里具有广泛的共同性。它不仅限于哪一个阶级。”<sup>①</sup>他在这一演讲中还说明，民俗之“民”不仅生活在农村，而且生活在都市；不仅生活在古代，而且生活在现代。其实，只要是社会的人，就未能免“俗”，普通人是如此，看似不普通的人或阶层也是如此。

总而言之，中外民俗学界对民俗之“民”的界定都经历了多种变化。过去有人把“民”看作野蛮人、古人、乡民、劳动人民、平民，现在依然有人持类似的看法，但是，现在比较全面的观点是把“民”定义为任何社会、任何群体的人，即各种家庭成员、乡村成员、社团成员、市镇成员、民族成员等，因此，民俗学家调查研究的对象可以是家和家族、村镇、团体、民族或国家。

民俗之“俗”是对西文 *folklore* 的“lore”的翻译，并不完全等同于中国古代文献里和日常用语里的俗、风俗、习俗、礼俗等词语。“lore”的字面意思是知识，因为它实际指习得的、约定俗成的、代代相传的文化知识，所以勉强译为“俗”。

在民俗学史上，形形色色关于民俗之“俗”的定义大致可以概括为三种观点。第一种观点可以称之为遗留物说。汤姆斯在 1846 年提出“*folklore*”的时候，他所谓的“俗”是指旧时的行为举止、风俗、仪式庆典、迷信、叙事歌、谚语、传说、神话故事等。它们都是古代遗留在当今社会的东西<sup>②</sup>，到 1871 年泰勒出版《原始文化》时，它们被直接称为“遗留物”(survivals)。第二种观点可以称之为口头文艺说。持这种

---

① 钟敬文：《新的驿程》，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383 页。

② 参见高丙中：《民俗文化与民俗生活》，第 46—49 页。